

# 玫瑰・玫瑰・我愛你

文／屈先澤

**玫**瑰（Rose, *Rosa centifolia* or *R. hybrida*），又稱「薔薇」，色澤鮮艷嬌美，花形婀娜多姿，是很多慶典中不可缺少的裝飾。

有關玫瑰的故事，最常被傳誦的是希臘神話記載：主宰宇宙之神宙斯與希拉皇后結婚不久，就生下一個美麗的女嬰，取名維納斯。眾神為了慶賀，於是共同創造了一份珍貴的禮物，那就是玫瑰。從此，玫瑰成為愛情、歡欣、喜樂與祝福的代表。

從古至今，有許許多頌讚玫瑰的詩詞與圖



畫。早在基督教聖經舊約「雅歌」的第二章第一節就寫道：「我是沙崙的玫瑰花，谷中的百合花」，用玫瑰和百合讚譽生命之美及可貴。唐代詩人高駢（821-887）在他的「山亭夏日」詩中所描寫的：「綠樹蔭濃夏日長、滿架薔薇一院香」，即是用玫瑰來形容庭院的清香。莎士比亞（1564-1616）所撰的「羅密歐與茱麗葉」劇中，一再強調：「縱使將我們的玫瑰，叫作其他的名稱，仍然芳香如一」。蘇格蘭的鄉土作家柏恩斯（1759-1796）則用「六月艷紅的玫瑰」來形容他的情人。

文藝復興時期，義大利佛羅倫斯的畫家波提西利以玫瑰花為背景，用華麗的筆調，繪成「春」及「維納斯的誕生」兩幅舉世聞名的藝術作品，畫中的仙子在艷麗的玫瑰花瓣中飛舞歡欣，凸顯人們對愛與美的渴望與追求。這兩幅珍貴的瑰寶，至今仍陳列在義大利「烏菲齊美術館」中，每年定期開放參觀。

由於玫瑰象徵「喜樂」、「美滿」與「祝福」，英格蘭、盧森堡、保加利亞、馬爾地夫、斯洛伐克、羅馬尼亞、伊朗、伊拉克和美國，都將玫瑰（或月季）作為國花。尤其是在伊朗，大多數的人將玫瑰當作「示愛」的訊號，倘若一位未婚的男士將

一朵紅色的玫瑰送給一位未婚的女子時，乃是表示這位男士已經將自己的心和身，完全奉獻給這一位女子了。

通常，玫瑰都是代表美麗與喜樂，可是卻也因為人類的自私，產生過一些不愉快的歷史。在英國，蘭開郡與約克郡緊密相鄰，兩郡的居民一直友愛和睦相處。不過蘭開郡的貴族，喜愛紅色的玫瑰；約克郡的貴族則鍾情白色的玫瑰花。1452年，為了要決定選擇紅色或是白色的玫瑰作為旗幟的徽記時，彼此卻互不相讓，最後竟然發生劇烈的戰鬥，爭戰35年，死傷十餘萬人，史稱英國的「玫瑰戰爭」。在印度，亦曾發生過類似的悲劇：信仰梵神的教徒與信仰凡神的教徒，為了爭論「玫瑰」與「蓮花」何者聖潔，亦曾發生激烈的爭戰，使純潔、美麗的玫瑰蒙上塵埃，令人痛惜。

可喜的是，玫瑰卻為中英兩國記下一則美好的故事。相傳在17世紀時，英皇查理斯與西班牙胡安娜公主聯姻。當時，我們的滿清政府，特別贈送了一批美艷的「月季」作為賀禮，從此啓開中英兩國，亦即是東西雙方花卉交流的大門。

由於玫瑰花色的不同，分別代表及含蓄了不同的意義，據說：紅玫瑰代表真情、熱愛；黃玫瑰代表珍重、祝福；紫玫瑰代表浪漫、喜樂；藍玫瑰代表敦厚、善良；白玫瑰代表尊敬、純潔。

另有一說：如果在睡夢中見到玫瑰花，意味著好運將臨。未婚的男女夢見玫瑰，很快就會遇到理想的伴侶。新婚的夫婦夢見玫瑰，一定會白頭偕老。年長者在夢到玫瑰花，必然健康長壽。

願每一位都與玫瑰有緣，並受到玫瑰的祝福。



註：「月季」又稱「中國玫瑰」(*Chinese Roses, R. chinenses Jacq.*)，與「玫瑰」(*Rose, Rosa centifolia*)同屬薔薇科(Rosaceae)；二者英文統稱為「玫瑰」(Rose)。